

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聘任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节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3月1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张城飞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免去杨洋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15,312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66.57%，会议由董事长王友松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无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任命董事会秘书张城飞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(三) 任命/免职的原因

由于原董事会秘书杨洋辞职，董事会同意其辞职申请，现任命张城飞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上述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任免不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2日